



岛内高度关注祖国大陆依法惩“独”新举措

□ 徐晓全

6月21日,国务院台办与相关部门召开联合专题发布会,宣布由最高人民法院、最高人民检察院、公安部、国家安全部、司法部联合发布的《关于依法惩治“台独”顽固分子分裂国家、煽动分裂国家犯罪的意见》(以下简称《意见》),自即日起实施。

《意见》发布后,引发岛内各界强烈反响。民进党当局操弄两岸“互不隶属”,妄图推卸其谋“独”挑衅破坏两岸关系的责任,国民党主张两岸对话代替对抗。岛内主流舆论认为,《意见》是大陆依法惩“独”的新举措,对“台独”极具震慑力,呼吁台当局改善两岸关系。

一、大陆惩治“台独”顽固分子的基本情况

2020年11月,大陆开始研究制定“台独”顽固分子清单,对涉“独”、谋“独”分子及其金主等主要支持者,采取严厉制裁措施,包括将依据《反分裂国家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》有关“分裂国家罪”等条款绳之以法,终身追责。国台办表示,那些涉“独”言论嚣张,谋“独”行径恶劣的“台独”顽固分子,包括在岛内外组织、策划、实施分裂国家活动的首要分子及其金主等主要支持者,都必将依法受到人民的审判和历史的惩罚。

2021年5月12日,国台办发言人在例行发布会上明确指出,时任台湾涉外部门负责人、现

任安全事务部门负责人吴钊燮是“台独”顽固分子。发言人表示,吴钊燮一再狂妄进行“台独”挑衅,恶意诋毁大陆,煽动两岸对立,严重危害台海和平稳定,严重损害两岸同胞共同利益。对这类“台独”顽固分子,我们将采取一切必要措施予以严惩,依法终身追责。

2021年11月5日,国台办点名苏贞昌、游锡堃、吴钊燮等3人为“台独”顽固分子,表示将依法惩戒,禁止其本人及家属进入大陆和香港、澳门,限制其关联机构与大陆有关组织、个人进行合作,绝不允许其关联企业和金主在大陆谋利。

2022年8月16日,国台办将萧美琴、顾立雄、蔡其昌、柯建铭、林飞帆、陈椒华、王定宇等7人列入“台独”顽固分子清单,对他们与之前已公布的苏贞昌、游锡堃、吴钊燮等3人采取以下惩戒措施:禁止其本人及家属进入大陆和香港、澳门特别行政区,限制其关联机构与大陆有关组织、个人进行合作,绝不允许其关联企业和金主在大陆谋利,以及采取其他必要的惩戒措施,依法终身追责。

2024年5月15日,在国台办例行发布会上国台办发言人宣布,将严惩台湾所谓“名嘴”黄世聪、李正皓、王义川、于北辰、刘宝杰及其家属,他们罔顾大陆发展进步的事实,蓄意编造有关大陆的虚假、负面信息,并通过电视、网络、报刊等媒体大肆传播。



2024年6月21日,最高人民法院、最高人民检察院、公安部、国家安全部、司法部联合发布《关于依法惩治“台独”顽固分子分裂国家、煽动分裂国家犯罪的意见》,自发布之日起施行。《意见》根据《反分裂国家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》等法律以及相关司法解释的规定,结合工作实际制定,目的是依法惩治“台独”顽固分子分裂国家、煽动分裂国家犯罪,切实维护国家主权、统一和领土完整。

二、民进党操弄两岸“互不隶属”,国民党主张两岸对话

一是民进党操弄两岸“互不隶属”,妄图推卸其破坏两岸关系的责任。赖清德在会见窜访的美国国会“美中经济暨安全检讨委员会”访问团时,再次把破坏两岸关系责任推卸给大陆,妄称大陆通过“外交打压、经济胁迫与认知作战、法律战等手段不断提升灰色地带侵扰、破坏区域的稳定”,乞求美国等会阻止“中国任意划设红线”。台“陆委会”、涉外部门、法务部门及民进党“立院党团总召”柯建铭、民进党秘书长林右昌、高雄市长陈其迈、安全事务部门负责人吴钊燮等妄称,“中共治权不及于台湾”,大陆“对台湾完全不具司法管辖权”、“无权制裁或跨域追诉台湾人民”,“盼美国等国谴责中国法律战危害全球秩序”。柯建铭还叫嚣,“敌人的攻击是身上的勋章”。海基会董事长郑文灿推卸责任称,“应避免做出任何对两岸关系有伤害的事情,努力让两岸回到稳定轨道,并且加强沟通、互相交流。”

二是国民党主张两岸对话代替对抗。国民

党主席朱立伦称,“希望双方都要相互节制,任何的敌意螺旋只会造成冲突,用对话来取代对抗”。党籍民意代表、民意机构负责人江启臣称,“应往和平共荣方向发表言论,两岸确实存在政治制度差异,相互包容较好”。台北市长蒋万安、国民党智库执行长柯志恩称,“大陆此举不利于两岸和平稳定,自己的立场是捍卫‘中华民国主权’,守护台湾的‘民主自由法治’”。国民党文传会主委、民意代表李彦秀则表示,“赖清德应思考如何与大陆交流、对话,才能对两岸有帮助,抛出‘两国论’是无法解决两岸的问题”,呼吁“赖清德勿拿台湾人民的生命财产当筹码”。马英九基金会执行长萧旭岑通过新闻稿表示,“大陆采取法律手段而非军事手段,说明两岸还有和平空间”,呼吁赖清德改变“新两国论”“台独”路线,以两岸和平、台湾百姓安全为念,回归一中原则,重建两岸互信。

三是民进党借机攻击在野党与大陆附和。《意见》公布的当日,台民意机构否决了行政管理机构提出的“覆议案”。民进党借机大做文章,民进党“立院党团”鼓噪,大陆在民意机构否决“覆议案”后立即发布惩治“台独”新规,反映蓝白是“中国附随组织”。国民党发言人杨智伃回击称,民进党最会操弄政治,唯恐天下不乱,随之起舞,操作仇恨与恐惧,试图分裂台湾、更阻挡“真正民主进步的法案”。民众党发言人吴怡萱讽刺称,民进党很爱说别人是“中共同路人”。

三、岛内主流舆论高度关注吁赖清德改善两岸关系

一是认为大陆依法惩“独”,有助维护两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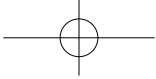


和平发展前景。《旺报》社评指出,大陆以“法律战”加强反“独”在预料之中,“此举是在既有对台政策架构内的强化,而不是对和平统一总体方略的调整”。大陆通过对《刑法》体系的解释与落实,在对台动武的“最后底线”之前又加划了一条防线,有助防止台海情势滑向不得不适用《反分裂国家法》的极端情形,反而是对和平统一、两岸交流的保障。《中国时报》社论称,大陆“惩独精准化”是为两岸交流开大门加装安全锁。《中国时报》评论称,《意见》强调追诉“台独”势力及相关团体组织的决心,是2005年《反分裂国家法》的具体施行措施,证明大陆打击“台独”绝不软手的决心,可收到吓阻“台独”、稳定台海的意外之效!台湾国际战略学会理事长王崑义称,“战略上藐视台独”是现阶段对付“台独”的积极态度,只要能够持续维持两岸交流,相信广大台湾人民最后会唾弃“激进台独”,主动站到两岸和平发展这一边。台湾青年联合会理事长何溢诚表示,《意见》透露出四个特点:“可以判处死刑、可以缺席审判、终身追责、颁布之日立即执行”,颇有“刑乱国用重典”之况味。新党舆情中心副主任孙荣富表示,这是“打独促统”的积极举措,是扩大“两岸一国”力量的明确法律界定,可以预见未来选择不做“台独”罪犯,承认自己是中国人的台湾民意会愈来愈高。

二是认为大陆执行力强,对“台独”极具震慑力。《中国时报》评论称,大陆追诉“独派”分子及支持者的地点不限于大陆、台湾或港澳地区,将扩及到全球各地,就是要让“独派”分裂人士无所遁形。台湾防疫学会理事长王任贤称,《意见》是大陆行政部门与司法部门首次

联手对“台独”顽固分子的惩治办法,具备执行力,对“台独”顽固分子具有极高的震慑力。前台湾“驻新西兰代表”介文汲称,《意见》除刑责很重外,最重要的是把“台独”行为、“台独”分子都定义得很清楚。台湾政治大学兼任教授汤绍成称,《意见》的特色是布下天罗地网,大陆惩治“台独”的力道与决心不得小觑。何溢诚表示,《意见》是对“台独”分裂言行、嚣张气焰的当头棒喝,为今后大陆反“台独”、反分裂斗争树立了更加清晰的重点打击对象。台湾中华经济与金融协会副秘书长曾志超称,《意见》对犯分裂国家罪危害特别严重者,处罚甚至比针对香港分裂分子的法律规定更重。前民进党“立委”郭正亮称,《意见》由公检法部门和国家安全部联合发布是前所未有的,接下来会全力来执行,针对惩治的四种样态公布新名单。《联合报》、郭正亮、退役“少将”栗正杰等称,《意见》已接近准法律,具有执法效力,大陆可以缺席审判,全世界总共有65个国家与中国大陆签署司法协助互助,很快下一个动作就会出来。

三是批评赖清德操弄“两国论”破坏和平,呼吁台当局改善两岸关系。《中国时报》社论称,民进党从来不谈两岸中国人的同胞情,也回避两岸同文同种的历史渊源,动辄用“反渗透法”“国安五法”来对待两岸交流,还叫嚣两岸“互不隶属”,大陆顺势将“台独”言行纳入法律管辖并不意外,是民进党“招来”的结果。让人民交流互信,两岸和平才会有转圜机会。《中国时报》评论称,如果赖清德不能适时化解这场惩“独”与“台独”之战,将使台湾处境更为凶险。国民党前副秘书长张荣恭称,这是大陆



针对赖清德而施出组合拳的部分,若“台独”脚步不停、外力挺“独”不止,大陆反“独”遏“独”必会不断加强,台湾民众将因执政者的错误路线而难保安居乐业。淡江大学战略研究所副教授黄介正称,赖清德把两岸关系讲成“互不隶属”,想搞“法理独立”,才导致大陆强硬开展依法惩“独”。王崑义称,赖清德三度宣示“新两国论”,显示其“台独工作者”的强烈意志,

这造成未来 4 年两岸关系走在统“独”对撞道路上,也会把台湾带向国际社会预见的“全球最危险的地方”。台北市出版公会理事长赵政岷称,台湾不能对风险麻木,不能一味倒向美国,如果无法认清世界的变化,找不到自己应扮演的角色,危难与苦日子就会因此到来。何溢诚表示,如果赖清德还持续用“新两国论”跟大陆斗,受伤的是台湾的老百姓。 

“台独”顽固分子清单

序号	姓名	列入时主要职务	现在主要职务	其他职务或曾任职	政党	宣布日期
1	吴钊燮	涉外部门负责人	安全部门负责人	前蔡英文办公室负责人、“驻美代表”、民进党秘书长	民进党	2021 年 5 月 12 日
2	苏贞昌	行政管理机构负责人	无	前“台湾省议会”议员、屏东县县长、台北县县长、民进党主席、秘书长		2021 年 11 月 5 日
3	游锡堃	民意机构负责人		前“台湾省议会”议员、宜兰县县长、行政管理机构负责人、民进党主席、秘书长、民意代表		
4	萧美琴	“驻美代表”	台湾地区副领导人	前民意代表		2022 年 8 月 16 日
5	顾立雄	安全部门负责人	“国防部部长”	前民意代表、“国大代表”		
6	蔡其昌	民意机构副负责人	民意代表	现任中华职业棒球大联盟会长		
7	柯建铭	民进党民意机构“党团总召”		前民进党代理主席、现任民意代表		
8	林飞帆	民进党副秘书长	“台湾新境界文教基金会”董事、安全部门副负责人	曾为“太阳花学运”头目		
9	王定宇	民意代表		前台南市议员		
10	陈椒华	“时代力量”主席 / 民意代表	“监督施政联盟”召集人	前“时代力量”主席	“时代力量”	